

证券简称：中远海发

证券代码：601866

公告编号：临2020-002

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远海发”或“公司”）收到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远海运集团”）转来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国务院国资委”）《关于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》（国资考分〔2020〕18号），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中远海发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。

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和类别股东大会批准。有关召开本公司股东大会和类别股东大会的事宜，董事会将按相关程序另行通知。

本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